



项目采购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 青海建院网络安全设备及固定资产、教育教学管
理系统运继续保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星翔竞磋(服务)2024-062

采购合同编号: QHXX-2024-062

合同金额(人民币): 1621900元

采购人(甲方): 青海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成交人(乙方):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盖章)

采购日期: 2024年10月9日





项目采购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青海建院网络安全设备及固定资产、教育教学管理系统运维续保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星翔竞磋（服务）2024-062

采购合同编号：QHXX-2024-062

合同金额（人民币）：1621900 元

采购人（甲方）：青海建筑职业技术学院（盖章）

成交人（乙方）：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4年10月9日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青海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成交人（以下简称乙方）：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10 月 9 日青海建院网络安全设备及固定资产、教育教学管理系统运维续保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星翔竞磋（服务）2024-062）磋商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磋商文件；
- 磋商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 成交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成交通知书；

二、服务内容及金额

1. 服务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网络安全设备维保服务	1	项	465000	465000	/
2	数据分类分级服务	1	项	76900	76900	/
3	采购与资产管理系统、教学微服务管理平台维保服务	1	项	210000	210000	/
4	一站式办事大厅平台	1	项	870000	870000	/
总价		大写：壹佰陆拾贰万壹仟玖佰元整 小写：1621900 元				

2. 合同金额：

本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621900 元（大写：壹佰陆拾贰万壹仟玖佰元整）。合同整体税率为 6%，含税价 1621900 元（大写：壹佰陆拾贰万壹仟玖佰元整），不含税价 1530094.34 元（大写：壹佰伍拾叁万零玖拾肆元叁角肆分），税额为 91805.66 元（大写：玖万壹仟捌佰零伍元陆角陆分）。

三、项目交付期

- 交付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
-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 81095.00 元(大写:捌万壹仟零玖拾伍元整),待项目交付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一次性退还乙方。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预付款,即人民币 648760.00 元(大写:陆拾肆万捌仟柒佰陆拾元整)。

项目交付期满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验收款,即人民币 973140.00 元(大写:玖拾柒万叁仟壹佰肆拾元整)。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专业服务及人员不达标的,应及时更换。如因乙方专业能力问题导致甲方不验收的,由乙方负责解决直至甲方验收为止。

2. 乙方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不尊重民族习俗而引起纠纷,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总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5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 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无

九、其他约定: 无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八份, 经双方签字, 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可自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 (盖章): 青海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电话:



乙方 (盖章):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省分公司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中
 广场支行
 账号: 2806004829200193708
 联系电话: 132 0971 0631



签约时间: 2024年 11月 4日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星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2024年 11月 4日

